

根據《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》第14A條申請豁免書
申請摘要
(作公布用途)

本申請摘要所載的資料乃由申請人提供，
並未經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核實。
申請人有責任確保申請摘要所載的資料完全正確。

(1) 截算前骨灰安置所基本資料

骨灰安置所名稱 : 先天道安老院骨灰龕 B 場
骨灰安置所地址 : 沙田上水岸169號B(丈量約份第185約地段第45號餘段)
開始營辦年份 : 1980年代
營辦者名稱 : 先天道安老院
營辦者的身分 : *土地擁有人處所現租客(租契/租賃為期_____年，
由 1950 至 2047)

(2) 場地資料及樓宇排列

骨灰安置所佔地約 350 平方米，總樓宇建築面積約 182 平方米，共有：

2 座骨灰安置所大樓

0 個冥鑪爐

1 個垃圾貯存室

其他支援骨灰安置所運作的必要配套設施建築物(請說明性質及數量)_____

3個洗手間(2女+1男)，2個室外洗手盆

其他支援骨灰安置所運作的必要配套設施(例如：停車設施、上落客貨設施等)(請說明性質、面積及數量) 不適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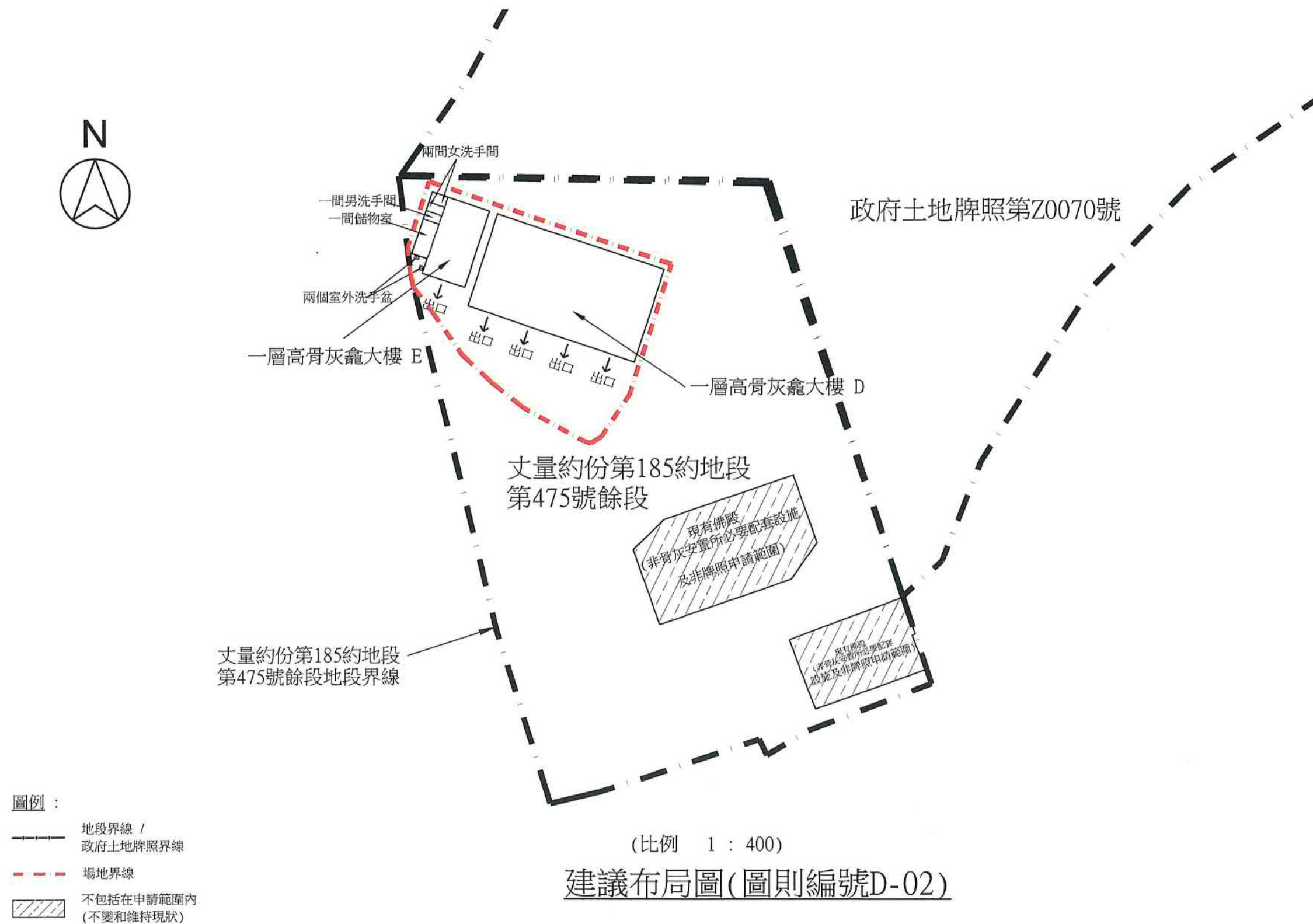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(3) 建議骨灰安置所場地平面圖



骨灰安置所名稱：先天道安老院骨灰龕B場
地址：新界沙田上禾輦169號B(丈量約份第185約地段第475號餘段)

(4) 建議骨灰安置所布局圖



骨灰安置所名稱：先天道安老院骨灰龕B場
地址：新界沙田上禾輦169號B(丈量約份第185約地段第475號餘段)

有待豁免書准許的骨灰安放數量	334 份骨灰
提交申請時已安放的骨灰數量	156 份骨灰